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00	0.00	7.00	0.00	7.00	0.00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埇桥区委巡察办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7.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无变化原因主要是无该项

支出。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7.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7.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7.00万元,原因主要是去年无该项支出,今年有公务用车运行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无变化原因主要是无该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增加0.00万元,增长0.00%,无变化原因主要是无该项支出。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号)等相关规定。